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公司 2022 年日常生产经营及相关项目建设、投资等的资金需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资金预算，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 241.35 亿元综合授信（不含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票据、融资租赁、信用证及并购贷款等融资业务。

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0
2	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000.00
4	国家开发银行	80,000.00
5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
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10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1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3,000.00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
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
15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1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0
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证券代码：600420
债券代码：110057

证券简称：国药现代
债券简称：现代转债

公告编号：2022-025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9,000.00
19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000.00
2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40,000.00
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0
25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总计		2,413,500.00

注：上述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授信额度已经董事会审议，详见同日公告《关于拟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继续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可以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在总授信额度范围内对上述各金融机构之间的额度进行调剂使用并办理具体事宜。公司及下属公司向上述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有关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6日